**附件1**

**四川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攀岩项目**

**暨四川省第八届攀岩锦标赛**

**竞赛规程**

1. **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四川省体育局

四川省体育总会

承办单位：四川旅游学院

四川省登山户外运动协会

赛事技术支持：中国登山协会

1. **比赛时间：**

2019年9月20-22日

1. **比赛地点：**

四川旅游学院攀岩场

1. **竞赛项目与组别**
2. 竞赛项目：难度赛、速度赛、攀石赛、速度接力（随机赛道）
3. 竞赛组别：（甲组、乙组、少年组。）
4. 甲组：

男子：男子难度、男子攀石、男子速度（随机赛道）、男子速度接力（随机赛道）。

女子：女子难度、女子攀石、女子速度（随机赛道）、女子速度接力（随机赛道）。

混合速度接力（随机赛道）。（不少于1名异性组队）。

2、乙组

男子：男子难度、男子速度（随机赛道）。

女子：女子难度、女子速度（随机赛道）。

3、少年组

男子：男子难度、男子速度（随机赛道）。

女子：女子难度、女子速度（随机赛道）。

1. **运动员资格**
2. 符合《四川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川体群[2019]50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3. 按照《四川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第七条有关规定执行。

（三）运动员代表资格如出现争议，按照《四川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有关规定处理，如仍有争议，由相关单位协商解决，如协商解决不了，运动员代表个人参赛。

（四）可个人名义参赛。

1. **运动员参赛条件**
2. 运动员年龄：

1、甲组：（14周岁-50周岁）

2、乙组：（8周岁-13周岁）

3、少年组：（5周岁-7周岁）

（二）参赛报名要求

各参赛单位各小项（速度接力除外）最多可选派1名运动员报名参赛，运动员不可兼项（速度接力除外）。各参赛单位可从其他小项的运动员中自由组建接力队伍：男子速度接力（组队方式为3名男子）、女子速度接力（组队方式为3名女子）。

关于混合速度接力组队比赛，自由组合组队（组队方式为3名运动员、其中不能少于1名异性），其中参加男子、女子速度接力的运动员不能再次组队参加混合速度接力组队比赛。

**七、竞赛办法**

（一）竞赛规则：参照国际攀岩联合会公布的最新版竞赛规则执行。

（二）比赛办法

1.难度赛将进行预赛和决赛；预赛取前8名进入决赛；

2.速度赛（随机赛道），将进行预赛（排名赛）和决赛（淘汰赛）；预赛取前16名进入决赛；

3.攀石赛将进行预赛和决赛；预赛取前6名进入决赛；

4．速度接力赛（标准赛道）：将进行预赛（排名赛）和决赛（淘汰赛）；预赛取前8名进入决赛；

（三）比赛场地、岩壁及公共技术装备由承办单位提供，安全带、攀岩鞋、镁粉袋等个人装备自备。

**八、录取名次与奖励**

按照《四川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川体群〔2019〕55号）第九条的有关规定执行。

1. 录取名次

1、为获得甲组比赛前3名的运动员颁发金、银、铜牌和获奖证书；为第4至第8名的运动员颁发获奖证书。

2、为获得乙组比赛前前3名的运动员颁发金、银、铜牌和获奖证书；为第4至第8名的运动员颁发获奖证书。

3、为获得少年组比赛前8名的运动员颁发获奖证书。

4、本次比赛设“代表团优秀组织奖、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裁判员、运动员奖”

1. 申请等级称号

本次比赛甲组运动员获奖后，根据攀岩运动员技术等级新标准可申请相关等级运动员称号。

**九、关于报名费：本次比赛免收报名费。**

**十、关于参赛运动员保险：**

大会组委会统一为参赛运动员进行保险，参赛时并签署参赛风险告知书等个人声明。

**十一、其它**

1、参赛运动员、领队及教练差旅费、食宿费自理（赛事期间午餐由组委会发放餐补）。

2、各代表团、运动队冠名及着装广告等要求按照《竞赛规程总则》规定执行

**十二、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报名截止时间为2019年9月10日。报名方式：请各参赛单位各小项报名名单（附件2）盖章后（个人参赛不盖章），将扫描件或照相图片发送至595729893@qq.com。比赛报名检录时递交身份证或户口本复印件。

联系人：黄兰。

联系电话：15388131004

四川省登山户外运动协会赛事组委会将对运动员参加比赛的资格进行审查，报名截止后，将另行通知参赛有关事宜。

(二)报到时间

1、2019年9月20日早上7:30-8:30检录报到，（各运动员报到时必须出示身份证或户口簿复印件，健康证明、签署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2、报到地点：成都市龙泉驿区红岭路459号四川旅游学院攀岩场

3、联系人：黄兰 联系电话：15388131004

**十三、技术官员**

（一）按照《四川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有关规定执行。

（二）由中国登山协会指派总裁判长1名担任，其他技术代表、仲裁、裁判员及工作人员由四川省登山户外运动协会选派。

（三）攀岩项目定线员在比赛开始前5天报到；裁判员、技术代表和工作人员在比赛开始前2天报到，所有技术官员在比赛结束后离会。

（四）技术官员正式报到至离会期间，组委会将按照四川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经费开支相关规定执行。组委会将负担其食宿、部分差旅、市内交通和工作补贴相关费用。

**十四、赛事安排（拟定）**

|  |  |  |
| --- | --- | --- |
| 时间 | 内容 | 备注 |
| 9月15日星期日 | 定线员报到 |  |
| 9月18日星期三 | 裁判员报到 |  |
| 9月19日星期四 | 裁判员赛前准备 |  |
| 9月20日星期五 | 运动员报到、开幕式、甲组预赛日 |  |
| 9月21日星期六 | 乙组、少年组比赛日、颁奖 |  |
| 9月22日星期日 | 甲组预、决赛、颁奖 |  |
| 9月23日星期一 | 离会 |  |

**十五、兴奋剂和性别检查**

按照《四川省第二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有关规定执行。

**十六、本规程解释权属四川省登山户外运动协会。**

**十七、未尽事宜，另行通知。**